

# 广东省社工与志愿者合作促进会

## 广东省社工与志愿者合作促进会

### 关于落实第一届 13 次常务理事代表会议重点工作的通知

尊敬的各位会员：

根据广东省社工与志愿者合作促进会（以下简称：“广东社志促进会”）2016 年年会暨第一届 13 次常务理事代表会议纪要，2017 年广东社志促进会的重点工作可归纳为推进“三个方向”、突出“六个重点”。

#### 一、广东社志促进会推进“三个方向”内容

1. 志愿芯平台建设工作。发挥“志愿芯”（即志愿者智力服务的特点）的积极主动作用，更深入地推动“社工+志愿者”合作模式，将专业社工和热心志愿者的资源整合起来，通过引进社会领域的专家将国际最新的志愿服务知识和技能，提高珠三角地区志愿服务的专业化水平，推动专业性公益组织引领培育社会公益组织、草根组织，打造“专业社工服务与智慧志愿服务”。

2. 广东志愿服务国际发展研究院工作。按照省委关于志愿服务“社会化与国际化”的要求，配合团省委、省志愿者联合会实现志愿服务的国际国内交流合作、研究提升等工作。

3. 全国志愿服务研究基地工作。配合中央文明办、民政部、团

中央的工作，按照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挂牌“全国志愿服务研究基地”的部署，推动邻里守望进社区，完成国家社会政策监测与评估、中国志愿服务发展报告等工作。

## 二、广东社志促进会突出“六个重点”工作内容

1. 试行会长轮值制。通过副会长以上职务人员“双月轮值”的方式，主要任务是在轮值期间负责广东社志促进会的工作，组织、出席主题活动，链接资源并拓展业务。2017年先邀请部分副会长实行轮值，积累经验教训、不断调整完善；2018年换届之后正式实施轮值制度。

2. 启动“广东志愿服务30年专题研究与出版”工作。广东省从1987年的广州手拉手志愿服务热线诞生志愿服务，迄今进入30年。为此，广东社志促进会通过调查研究，征集文献等，系统总结广东志愿服务的发展经验，解释存在问题和面临困难，提出创新发展的战略思路，促进全省志愿服务进一步发展繁荣。同时，配合团省委、省志联制定“志愿广东”建设系列制度措施。

3. 建立社工与志愿者合作标准（指引、准则）。以珠三角地区为主，挑选六个城市（广州、深圳、惠州、佛山、江门、中山）进行调查，撰写合作准则，挑选专业督导修改准则，为社工与志愿服务提供参考。

4. 推行“送课上门”项目。广东社志促进会拟于2017年度选取粤东西北与珠三角八个城市（初定揭阳、梅州、清远、韶关、茂名、阳江、中山、江门，根据实际需要可调整），围绕如何策划志愿服务

项目、如何整合资源等方面对当地的社工与志愿者进行义务培训。此计划旨在更好地提升各地区的社志服务能力，推动广东省社志服务水平的发展。

5. 组建青年研究委员会与大学生公益发展委员会。组建青年研究委员会。主要任务是收集广东志愿达人优秀案例、志愿服务项目案例、志愿服务组织案例等，配合广东志愿服务 30 周年的书籍出版；组建大学生公益发展委员会，主要任务是把广东社志促进会的特色服务与活动辐射到高校，推动广东大学生志愿服务的发展。

6. 设立金芯奖、银芯奖、铜芯奖评选制度，评选优秀个人会员、优秀项目与优秀合作单位等。广东社志促进会在 2017 年底拟在会员中评选金芯奖、银芯奖、铜芯奖；在会员、服务项目及合作单位等评选优秀个人会员、优秀项目、优秀合作单位等，以此感谢第一届突出表现的会员及合作单位辛劳付出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东省社工与志愿者合作促进会

2017 年 1 月 18 日

